孙镇党委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2018年10月26日至12月28日，县委第四巡察组对孙镇党委进行了巡察，2019年3月4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关于市县党委建立巡察制度的意见》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强化主体责任，切实抓好巡察整改

孙镇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省市县关于巡察工作的总体要求，按照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要求，围绕县委第四巡察组反馈意见，坚持问题导向，立行立改、标本兼治，坚持把整改工作作为从严管党治党、持续改进作风、提高工作水平的重要抓手，充分发挥巡察成果作用。自巡察整改工作以来，全镇制定规范性制度和文件共计16个。

**1、统一思想，高度重视。**我镇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对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做到诚恳接受、照单全收。把这次巡察整改作为接受党性教育、加强党性锻炼、经受组织考验的难得机会，全镇党员干部统一思想，振奋精神，以良好的精神状态和扎实的工作作风开展整改工作。

**2、强化领导，压实责任。**始终发挥好党委领导核心作用，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雷宇同志担任组长，党委副书记、镇长李高鹏同志、党委副书记王宏斌同志、纪委书记廉雪佼同志担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按照分工承担分管领域的整改责任，以上率下，压实任务，强化担当，努力深化巡察成果运用，扩大整改成效，积极推动全镇各项事业创新发展。

**3、制定方案，落实整改。**巡察情况反馈会召开后，我镇针对反馈问题，立即制定《关于落实县委第四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将反馈的五个方面的18个问题，逐项分解到牵头领导和具体责任干部，并明确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整改工作按照相关措施扎实推进，成效明显。

**4、严肃责任，强化督导。**对照整改清单和台账，镇党委指定党委副书记王宏斌专项负责督查指导整改工作，对涉及问题的牵头领导，要求定期汇报整改进度，定期检查整改进展情况，对整改工作推进不力的提出批评，确保各项整改任务圆满完成。

二、针对反馈问题，扎实完成整改任务

（一）政治建设和思想建设方面

**1.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够。**

镇党委对村级基层组织建设工作指导力度还不够，各村党建工作推进不平衡。个别村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责任落实不到位，支部引领作用不强。有的村党组织软弱涣散，村上矛盾突出，信访不断，各项工作推进缓慢。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镇党委加强对基层党组织书记的教育、管理、培训，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和规矩意识，包村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层层传导压力。调整包村领导、干部9人，切实增强包联领导对村党组织党建指导作用，开展基层党建业务培训2次，参加县级学习1次，全面提升各村基层党建工作。二是充分发挥“领头雁”作用，通过县、镇两级分别从基层党建、脱贫攻坚、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纪律作风等方面对村党组织书记培训3次，进一步建强农村党支部，规范基层党组织，完善建立村党组织书记台账管理，增强党支部凝聚力和战斗力；三是通过集中分析研判，对党组织工作推进不力、脱贫攻坚滞后、信访矛盾多发等情况进行摸排，并确定龙寨村和阿坡村2个软弱涣散村进行整顿，派驻整顿工作组，分别由党委书记和镇长牵头，党委副书记和包村领导具体负责，根据存在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目前整顿工作已经有序开展。

**2.政治理论学习不深不实。**

班子成员忙于事务工作多，对政治理论和党性修养的学习主动性不强。没有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报告，对“两学一做”安排的学习内容学习不全面，学习笔记字数较少。班子成员讲授党课照本宣科，与实际联系少。一些村支部对待学习存在走过场，应付检查的现象，巡察中，巡察组还对全体机关党员及各村党组织书记进行了党建基础知识测试，村书记平均成绩为50分，最低只有30分，没有真真正正把政治理论学习作为必修课。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领导班子带头，通过党委中心组、全干会等多种形式开展学习讨论，把学习作为一种精神追求、一种政治责任，始终保持思想上、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要求机关领导和干部记写学习比较不少于10000字，党委书记对班子成员学习笔记定期调阅，党委副书记对机关干部学习笔记进行调阅。二是继续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不断增强“四个自信”，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深吃透，党委书记在党委会、镇村全干会上对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讲课2次，班子成员及各党支部对“两学一做”规定学习内容坚持自学。三是通过镇村全干会、党建工作例会等形式，加强对党组织书记、组织委员政治理论能力培养提高，对党建基础知识、基本业务知识定期进行培训，使学习作为村党组织的基本工作内容，实现学以致用的目的，切实增强党建业务工作能力。在镇村全干会上，由党委副书记王宏斌对《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进行解读，邀请县委组织部领导对基层党建业务、发展党员等进行培训，组织集中观看视频学习《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精神。

**3.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明显。**

部分村党支部对新时期如何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缺乏思考，研究不够，在调动党员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上缺乏实硬手段，尤其对流动党员的管理不到位，只是将支部换届、发展党员等情况电话传达给流动党员，其他党员活动未有效调动流动党员的参与积极性。个别村支部党员模范带头作用不明显，履行党员义务积极性、主动性不够 ，大多只关注与自己切身利益有关的事情，服务群众能力较弱。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统筹部署安排党建工作，整合党建工作内容，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实绩考核，在每月考核中突出对党组织班子考核，形成抓全盘抓支部抓核心的鲜明导向。同时，积极发挥东陈社区等先进党支部示范作用，通过对先进党支部活动开展情况的宣传，引导全镇各党支部形成常态化从严管理党员意识，使党支部的凝聚力不断增强。二是强化党员队伍管理，积极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对全镇各基层党组织流动党员进行了详细摸排，逐村建立流动党员台账，结合过大支部整改，持续规范流动党员管理，党员管理和作用发挥情况同每月党建工作考核直接挂钩，今年累计完成流动党员规范转出60余人。通过表彰优秀共产党员，树立先进典型，对服务意识强，群众反响好的党员干部予以通报表彰，在广大基层党员中形成了良好的模范带头作用，党员履职能力得到增强，为民服务宗旨意识逐渐体现。

（二）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方面

**4.党建工作制度执行不严格。**

部分党支部学习记录卡内容不完整，“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到位，会议记录不规范，内容缺项不完整。“四议两公开”制度未有效落实。党费收缴管理存在漏洞，民主评议党员不规范，党员参与积极性不高，存在形式主义，没有发挥民主评议党员的实效作用。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扎实落实党员“统一活动日”制度，积极引导广大党员参加党内活动，不断营造推进基层党建工作的浓厚氛围，对支部委员会重点进行检查，做到每月有记录、每月有研究支部工作内容、每月有学习传达落实上级党委工作精神，持续规范各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制度，促进“四议两公开”制度从严落实。成立检查组到各党支部对学习记录卡进行专项检查，全面督促工作落实到位，对“四议两公开”记录本集中调阅1次。二是全面规范党费收缴管理，并建立问题清单，对检查出的党费收缴、民主评议党员等方面问题及时反馈各村，立行立改，在每次党建例会进行通报，切实提高各基层党组织日常党务工作水平，目前各基层党组织党费收缴规范到位，党员参与组织生活积极性不断提高，通过党内活动激发党员表率作用持续增强，各项党建工作制度落实有力。

**5.党员教育管理不到位。**

部分村“六卡一台帐”不规范,党员承诺制度流于形式。发展党员资料审核不严、程序不规范。党员远程教育未有效开展。个别村远程教育播放不按时，无记录。党员教育培训形式单一。党员主题活动仅局限于组织学习，义务劳动等，没有结合基层实际开展主题活动，基层党建工作亮点不多。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组织各党支部和全体党员再次学习《六卡一台帐实施细则》，让支部和党员清楚“六卡一台帐”作为管党治党方式的作用意义，结合农村党员实际作出公开承诺。先后到各村检查党员承诺公开情况2次，对不规范的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到位。规范完善相关记录，按照发展党员工作要求，严格程序把关、规范审核资料，对2017年和2018年发展党员进行“回头看”，查漏补缺。二是采取多种措施对党员进行教育培训，在每月“固定学习日”基础上，对个别村出现远程教育形式化、程序化的应付问题进行彻底整治，定期检查播放观看情况，调阅观看记录。镇村两级先后邀请县委组织部干部、农业局和果业局专家对产业技术带头人等开展“讲党课”、“镇村干部进党校”、田间地头讲发展等多种形式教育培训，不断丰富学习教育形式。三是深化载体活动，在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甘北村党总支、东陈社区党支部等赴永丰烈士陵园开展纪念活动，缅怀党的先烈，重温党章、入党誓词。建立机关党员干部金银花产业示范园，定期开展活动，既加强了党员的教育管理，又较好的发挥了模范带头作用，并将示范园区逐步打造为党建亮点，带动全镇党建工作整体提升。

**6.干部作风建设还不够扎实。**

机关干部未能严格履行请销假制度和外出报备制度，存在迟到早退，签到代签现象。干部包村工作不扎实，存在到村委会多，入户少，见干部多，见群众少的现象。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严格机关管理制度，进一步细化完善《孙镇机关干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请销假制度，对公出、下乡按管理办法进行报备，从严机关管理，各分管领导牵头抓好分管办公室干部作风纪律，机关签到册由专人管理，定期汇总，建立干部负面台账，对不能遵守相关制度的机关干部，由镇纪委进行诫勉谈话，经教育多次整改不到位的，予以组织处理和纪律处分，通过近几个月干部作风集中整治，机关干部纪律意识和工作作风明显好转，基本不存在迟到早退现象。二是签订包村责任目标“承诺书”，从基层党建、脱贫攻坚、产业发展、安全维稳、环境保护等多方面进行公开承诺，夯实包村领导干部责任，深入群众路线教育，每周专门安排时间到村入户，深入群众、深入一线调研，掌握基层真实情况，和群众面对面进行沟通交流，增强党员干部责任意识。通过平安孙镇、扫黑除恶宣传，党员干部经常到门店、农户、田间地头等和群众面对面交流，切实融洽了干群关系，改进了工作作风。三是通过开展机关干部青年夜校活动，进一步夯实年轻干部工作作风，今年已开展青年干部夜校活动三期，通过对40岁以下机关领导和干部集中学习，通过“谈体会”“讲做评”“分享交流”“主题演讲”等多种形式，增强机关干部的主人翁意识、团队意识、集体观念，全镇干部作风建设迈上新台阶。

（三）纪律建设和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斗争胜利方面

**7.党委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

未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党委对党要管党与从严治党压力传导不够。“三转”不彻底。党委班子成员未严格按照要求落实“一岗双责”责任制和工作纪实制度，特别是对所包联村的村干部廉政警示教育抓的不够紧，出现了个别村干部违纪问题。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按照要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形成党委抓好班子成员，科级领导抓好分管办（站）的格局，层层传导压力，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二是落实“三转”要求，让纪检干部用更多的精力投入到监督、执纪、问责中去，聚焦主责主业，形成有效监督；三是加大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检查考核力度，将落实“一岗双责”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与年度评优评先挂钩，开展工作纪实，签订目标责任书25份、承诺书200份,制定廉政培训常态化机制，包村领导抓好村级班子建设，强化村干部的警示教育，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对苗头性问题及时约谈提醒，加大诫勉谈话力度，促进党员干部廉洁从政。

**8.纪委监督责任落实不够。**

案件办理存在等靠思想，主动性不够，查办案件主要以上级转办案件线索和群众信访举报为主，主动出击发掘案件线索少，缺乏常态化检查发现线索机制。对重点岗位、重点领域、重点环节的廉政风险防控跟踪监督检查不够，特别是对民政、移民、农业等惠民业务口的常态化监督做的不够，对“三公”经费的监督有失之于宽现象，执纪监督问责力度不大。2016年-2018年，上级批转信访件42件，至2018年11月底，办结27件，还有15件没有办结。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把日常严管和纪律约束体现在越抓越细、越抓越实、越抓越严上，加大明查暗访和公开曝光力度，发挥强有力的震慑作用，建立健全案件办理制度；二是贯彻执行好“六项清单”制度，对关键性岗位进行提醒约谈等，做到有风险就拉长耳朵，有疑点就瞪大眼睛，有问题就深究问责，在惠农政策落实、扶贫领域等方面，将深入推进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微腐败”专项工作，强化“三公”经费审批使用管理，实现逐年递减目标，持续开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加大违纪问题查处力度，努力遏制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在镇村多发势头；三是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办案水平，积极参与县级及以上业务培训，第一季度对镇村干部进行廉政教育培训1次，着重对“损害群众利益”“四风”等问题线索进行收集，按照案无积卷、事不过夜的要求，及时核实问题线索，确保群众上访问题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剩余15件信访件已经办理5件，其余正在继续抓紧办理。

**9.财务管理工作不规范。**

存在收款收据、白条抵库等不合格票据列支，超限额使用现金、大额支出不附清单等问题。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加大业务学习力度，提高业务素质，组织机关财务人员、三资办干部系统学习财务知识，邀请县农业局经管站副站长张功望对全镇各村会计及财政所干部进行业务指导和培训，切实规范财务管理。二是修订完善机关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守财务收支结算规定，按规定使用公务卡结算，进一步严格审批程序，尤其是会计人员严格按照原始凭证六要素审核，切实杜绝了收款收据、白条入账情况，对大额资金指出必须附详细清单。三是严格内控制度，加大内部监督和约束机制，邀请县审计局等专业人员对有关账务进行审计指导，发现问题立即改正，实现常态化监管，目前全镇财务管理规范到位。

**10.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市县实施办法不到位。**

存在会议多、文件多等问题。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市县实施细则精神，从镇党委做起，大幅度精简文件和会议，今年以来，镇党委下发给各村（社区）、机关各办（站）的文件减少35%，镇政府下发文件减少30%，同时文件质量不断提高，篇幅相应减少，杜绝了冗长空洞文件。二是少开会、开短会，开管用的会。今年以来，整合机关例会和脱贫攻坚推进会，将会议时间由原来的周一、周三、周四、周五调整为周一和周四，召开的镇村干部会议比往年减少40%以上，严格控制有关会议规格和规模，需要各村（社区）书记、主任参会时要由党委书记批准，村（社区）书记每月参加镇村干部会不超过2次。同时会议实效得到提高，镇村干部把更多的精力能用在干事创业上。

**11.土地管理工作不到位。**

违法违规用地居多，巡察发现直乐村洛河生态园等九处“大棚房”，还存在无任何审批手续私自大规模建庄基、私自买卖庄基、耕地非农化等问题。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切实加强设施农用地的管理，针对存在问题，配合县国土资源部门、农业部门，组织对辖区内的设施农用地进行清理、归档、建立台账。对违法占地的“大棚房”进行拆除，2019年拆除违法占用耕地9处，并安排专人每月开展巡查，坚决查处违法占地行为。对于尚未办理设施农用地手续,且符合设施农用地条件和不超过用地规模的,由农业部门和国土资源部门审核后完善相关用地手续。二严把宅基地审批程序，严格执行“一户一宅”和宅基地面积标准，同时加大巡查力度，从源头上杜绝未批先用、少批多占等违法违规现象，严格控制新增违法占地现象，镇政府制定了耕地和永久性基本农田保护责任制，充分发挥村级网格员的监督责任，截止目前，全镇没有新增违法占地行为。三是继续加大土地政策宣传力度，进一步加大土地监管力度，严肃查处设施农用地中违法违规用地行为,对擅自改变或变相将设施农用地用于其他非农建设的,擅自扩大设施用地规模的,责令限期进行整改，对整改不到位的，严格按照土地使用管理相关法规追究责任，并恢复土地原状。

（四）脱贫攻坚工作方面

**12.扶贫政策落实方面问题。**

个别村异地搬迁户未入住。部分村爱心超市运营不规范，存在物品种类少，各类台账记录不规范、领签字不全等问题。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严格按照县级“三单一卡”和就业创业台账工作要求，积极对接搬迁群众，帮助安排就业岗位和公益性岗位，目前已有15户搬迁群众签约公益岗位。通过“村党组织+”、“联合党委+”、光伏项目等一系列脱贫产业对48户搬迁户实现全覆盖的基础上，积极对接搬迁群众，有劳动能力的搬迁户实现就业产业全覆盖。二是按照《旧宅基地腾退复垦工作实施方案》和《旧宅基地腾退复垦奖补办法》，核实确定了48户搬迁户的旧宅位置、占地面积、建筑面积、腾退时间及腾退方式，已经累计腾退12户。三是对各村爱心超市管理员进行培训，扶贫办牵头对各村爱心超市规范运营情况检查2次，联合县民政局督查1次，切实提高了超市的运用率和作用发挥，不定期对村级台账记录进行抽查，发现问题要求立即改正，积极动员包联单位及社会上的爱心人士进行捐赠物质，刘傅村、平路村、南蟠村等已经开展多次物资捐赠活动，确保超市的物品种类丰富，真正发挥超市的良好导向作用。

**13.精准扶贫方面问题。**

“党支部+”基础档案资料审核不严格，填写不规范。个别村产业带动贫困户分红协议与实际带动贫困户数前后不符，部分村存在分红协议与分红表贫困户领签两个笔体，个别村贫困户领款签字笔体大致相同，甘北、平路等11个村香菇产业建设合同无工期。个别村各类资料管理混乱，村级资料混装，分类不明晰、会议记录不全面、激发内生动力资料印证简单。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围绕涉及的“党支部+”基础档案资料相关问题，形成详细的整改台账，针对资料存在的具体问题，逐村核查，一项一项整改到位，不留漏项和缺项，同时加强对相关业务干部培训，规范档案资料记录。二是完善分红协议，进行再次核实排查，确保协议和实际带动户数相符，分红由每户家庭成员签字领取，坚决杜绝代领、代签问题，对甘北等11个村香菇产业建设合同进行细化完善；三是对于资料管理混乱，产业办对分红存在的问题下乡督查，进一步规范档案资料，并留存影像资料，镇扶贫办加强督促检查，逐村检查验收达标，注重对整改工作相关佐证材料的收集。

**14.扶贫项目方面问题。**

村级扶贫产业发展不平衡。部分村“支部+”产业未产生收益，由村上干部组织资金为产业带动贫困户分红。个别村自主发展产业单一，村级经济薄弱。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召开多次村级产业发展专题研讨会，根据各村实际确定村级产业发展思路，并规划上报了2019年实施的扶贫项目，目前15个项目已经批复，并启动建设。持续加强“联合党委+”、“村党组织+”产业项目的运营监管，23个村全部成立了集体经济合作组织，“联合党委+”、“党支部+”项目已经全部建成并实现收益分红，村级集体经济逐步壮大，预计每村年底收益10万元以上。对全镇8个村“党支部+”产业进行提质增效，完善吴家、潘庄、南蟠等村金银花产业的配套设施，在刘傅、焦庄、尧堡增加金银花种植面积，扩大规模，实现多种产业共同发展。二是严格按照《蒲城县“村党支部+”产业扶贫项目指导意见》、《蒲城县“党委+产业基地+”产业扶贫项目实施细则》要求实施“联合党委+”、“村党组织+”产业项目的监督管理，23个村完善了联村带户收益名单、项目报账等有关资料。积极推进扶贫示范园区建设，制定产业发展规范，邀请农业局对农业技术进行全面培训指导，明确发展思路，拓宽销售渠道。同时，加大对互助资金协会运营管理的监督指导力度，鼓励贫困户全部入会，年底享受分红，鼓励群众通过互助协会贷款自身发展产业。

**15.作风建设方面问题。**

个别村“四支队伍”作用发挥不强，在立足村情、因户施策和针对性开展项目扶持方面经验不足。个别村户资料管理不规范，主要存在户资料不齐全、纪实本未入户、收入台账参差不齐，更新不及时等问题。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加强镇村干部作风建设和纪律教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强化责任担当，在全镇范围内积极开展“四支队伍”培训，特别是突出做好第一书记能力提升，加强统筹能力培养，邀请优秀第一书记由光辉同志对全镇驻村干部进行培训，交流帮扶工作经验，增强驻村干部主动作为意识，积极调动包村干部、村干部积极性，夯实包村领导责任。二是开展第一书记座谈会2次，组织“四支队伍”干部围绕村级产业发展、帮扶措施制定等进行交流发言，通过相互交流，全面提升镇村干部整体业务能力。健全完善了督查考核机制，定期印发脱贫攻坚专项督查情况通报，用好督导追责利剑，全方位抓实抓牢扶贫干部工作作风，实现督有推动、导有成效、查有追责，保证工作压力传导到位、工作责任落到实处。三是加强对村户资料的检查指导，按照规范化、标准化要求，完善村户台账，并及时更新到位。镇脱贫办对各村的扶贫资料进行专项督查，对存在问题的村及包户干部进行全镇通报，杜绝了户资料不齐全、更新不及时等问题的出现。

（五）扫黑除恶领域方面

**16.宣传方法单一，效果不显著。**

宣传方式多为散发宣传单，宣传地点多为主干道，人口密集区域，形式单一，方法不灵活，宣传氛围不浓厚。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在主要路段设立宣传雕塑、宣传栏，并安排宣传车在全镇范围内进行广播宣传。各村至少刷写3条墙体标语，并根据实际情况在村主要路口设立宣传雕塑。利用集会宣传扫黑除恶知识，并在镇村干部会上组织干部学习扫黑除恶50问，同时要求各村（社区）组织党员、干部进行学习。东陈社区、孙镇社区通过新时代“讲习所”开展扫黑除恶专项知识宣讲活动，增强群众的知晓率和参与率。镇扫黑办唐苏奇同志多次到村集中宣讲，经常深入群众家庭、田间地头向群众做好宣传讲解，全镇宣传氛围浓厚。二是通过网络平台加强宣传，利用微信群等对中省市县的扫黑除恶内容进行转发学习，安排专人对各村（社区）的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指导。在前期宣传的基础上，赵庄村、南蟠村、焦庄村、孙镇村等利用广播站宣传，白起寺村、甘北村等利用宣传车进行宣传，东陈社区、黄寨村、甘北村等利用LED屏进行宣传，平路村利用倡议书进行宣传，其他村都能利用横幅、墙体标语、宣传牌等不断丰富宣传方式，宣传效果显著。

**17.未有效调动群众积极性。**

在线索摸排过程中，大部分群众存在怕打击、怕报复，不愿说，不敢说的现象，未采取有效措施提高群众参与度，揭发不主动，造成线索摸排难度加大。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拓宽群众举报渠道。在镇扫黑办门口设立举报箱，公开举报电话、邮箱等群众易于接受、切实可行的方式，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举报途径，发动全镇干部群众广泛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踊跃检举揭发涉黑涉恶问题，积极提供涉黑涉恶线索，营造良好的社会治安氛围。二是领导干部带头深入群众摸排。镇村干部带头对扫黑除恶进行宣传，结合实际，对辖区内的征地拆迁、项目建设、村组干部等方面进行摸排。对群众反映的有关案件进行实际调查，及时反馈，配合县扫黑办做好相关工作。截止目前我镇对4起上级交办案件进行了实地调查并上报，将摸排的一起案件进行上报。

**18.部门协作不够紧密。**

镇政府专题安排扫黑除恶工作较少，党委会议记录无专题研究安排部署扫黑除恶工作，各成员单位未形成有效工作合力，协调、联动机制有待健全。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定期召开党委会议研究扫黑除恶工作，每月镇村干部大会上进行部署安排，召开扫黑除恶专题推进会，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今年以来把扫黑除恶工作纳入每月考核内容，强化导向，树立扫黑除恶作为重点工作意识，要求各村每月进行一次摸排汇总。二是镇政府、镇派出所保持信息互通，每周末进行信息对接，每月召开一次联席会议，建立联动机制，加强协作，齐抓共管、综合治理，镇扫黑办联合派出所对辖区商业区、征地拆迁重点区域、工业园区等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3次，镇党委牵头结合村两委干部“回头看”，组织党政办、民政办对涉黑涉恶干部进行排查，全镇各部门、驻镇单位形成良好的互动机制。

三、持续用力巩固整改成效

在整改成效不断显现的基础上，镇党委将继续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党委主体责任，把整改纳入日常考核、融入日常工作，持续巩固整改成果。

**1、夯实主体责任。**坚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化为民服务意识，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增强党组织领导力和组织力建设。

**2、持续开展整改。**对已经完成任务的问题开展“回头望”，继续查漏补缺，以钉钉子精神扎实圆满完成整改任务，对还有瑕疵，整改不彻底的问题，按照分工由牵头领导集中精力下大力气整改到位。

**3、构建长效机制。**注重制度建设，对整改工作中已经建立完善的各项制度，坚决抓好落实，确保真正发挥作用。加强对整改成果的总结和运用，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实现高质量追赶超越的动力，实现全镇年终“第一方阵”目标。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913—7888043

中共孙镇委员会

2019年5月10日